

ICS 47.020.50  
CCS U 2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392—2021/ISO 7364:2016

代替 GB/T 1392—2009

## 船舶与海洋技术 甲板机械 舷梯绞车

Ships and marine technology—Deck machinery—Accommodation ladder winches

(ISO 7364:2016, IDT)

2021-08-20 发布

2022-03-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 GB/T 1392—2009《舷梯绞车》，与 GB/T 1392—2009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增加了“卷筒负荷”“支持负荷”术语定义(见 3.2、3.3)；
- b) 更改了卷筒的尺寸要求(见 4.4,2009 年版的 5.1.2)；
- c) 增加了绞车的制动装置要求(见 4.6)；
- d) 更改了钢丝绳选用、设计要求(见 4.7、4.8,2009 年版的 5.2.2、5.2.4)；
- e) 增加了动力源驱动绞车的人力驱动装置配备要求(见 4.11)；
- f) 增加了绞车石棉材料使用要求(见 4.14)；
- g) 增加了绞车公称规格(见表 1)；
- h) 更改了动力源驱动绞车公称速度限值(见 5.2,2009 年版的 5.4.1)；
- i) 更改了验收试验要求(见第 6 章,2009 年版的第 7 章)；
- j) 更改了绞车标识内容(见第 7 章,2009 年版的第 8 章)。

本文件使用翻译法等同采用 ISO 7364:2016《船舶与海洋技术 甲板机械 舷梯绞车》。

与本文件中规范性引用的国际文件有一致性对应关系的我国文件如下：

——GB/T 3893—2008 造船及海上结构物 甲板机械 术语和符号(ISO/FDIS 3828:2007, IDT)；

——GB/T 20118—2017 钢丝绳通用技术条件(ISO 2408:2017, NEQ)。

本文件做了如下编辑性修改：

——规范性引用文件中根据 ISO 2408 最新版本对其名称进行了修改；

——将 3.4.1~3.4.3 中注的内容移至定义正文；

——对图 1 的分图补充了编号；

——删除了 4.7 中注释对于其他国家安全系数规定的提醒内容。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船用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37)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中国船舶工业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江苏姜堰船舶舾装件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第七〇八研究所、挪威船级社(中国)有限公司、泰州口岸船舶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刘丽红、王硕、杨社建、杨龙霞、武兴伟、顾文捷、王琮、陈智。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1985 年首次发布为 GB/T 1392—1985,2009 年第一次修订；

——本次为第二次修订。

# 船舶与海洋技术 甲板机械 舷梯绞车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液压、气动、电动及手动船舶舷梯绞车的设计与操作、性能、验收试验及标识等要求。本文件适用于舷梯绞车的设计和试验。本文件不包括绞车原动机要求。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ISO 2408 钢丝绳 要求(Steel wire ropes—Requirements)

ISO 3828 造船及海上结构物 甲板机械 术语和符号(Shipbuilding and marine structures—Deck machinery—Vocabulary and symbols)

ISO 5488:2015 船舶与海洋技术 舷梯(Ships and marine technology—Accommodation ladders)

IEC 60092-401 船舶电气设施 第 401 部分:安装和完工安装的试验(Electrical installations in ships—Part 401:Installation and test of completed installation)

## 3 术语和定义

ISO 3828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公称规格 nominal size**

本文件中用来标识某一类绞车。

注:与卷筒负荷对应的公称规格见表 1。

### 3.2

**卷筒负荷 drum load**

在卷筒缠绕单层钢丝绳的条件下绞车以公称速度提升空载舷梯时,或绞车将舷梯放置于收起位置时,卷筒出绳处钢丝绳的最大拉力。

### 3.3

**支持负荷 holding load**

在静止状态下,绞车在卷筒单层钢丝绳出绳处所能承受的钢丝绳最大拉力,应不少于 3 倍卷筒负荷。

## 3.4 绞车型式

### 3.4.1

**右式绞车 right-hand winch**

当观察者位于电动机或其他动力源旁,减速器或卷筒驱动装置处于卷筒右端,则此舷梯绞车称为右式绞车,见图 1。